#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37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谷幽兰 更新时间：2024-12-02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一篇在看了《城南旧事》后，我开始回忆自己的过去。从出生到现在，我好像都没有经历过什么特别的事吧，所有的故事，似乎只用四天，就能完全概括。第一天，在某个医院的产房里，我呱呱坠地，来到了这个五彩缤纷、神秘美好的世界。听妈...*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一篇**

在看了《城南旧事》后，我开始回忆自己的过去。从出生到现在，我好像都没有经历过什么特别的事吧，所有的故事，似乎只用四天，就能完全概括。第一天，在某个医院的产房里，我呱呱坠地，来到了这个五彩缤纷、神秘美好的世界。听妈妈说，她生我的时候，很是辛苦，足足用了一天，才让我安然降临。但是让妈妈值得欣慰的是，那时候的我很乖，如果不是饿了，或者是要尿尿了，绝对不会无理取闹。是那么神奇。但是，我的眼睛不知为什么，一直都睁不开，这下可把妈妈急坏了！她带着还在襁褓中的我，到城里的大医院里去检查。拿到药后，她又不辞幸苦、日复一日地给我洗眼睛，擦药，还要想各种办法使我把药吃下去。过了一段日子，我睁开了一双小小的眼睛，妈妈看见了，不知有多高兴，看着我笑，我也对她笑，妈妈更乐了，我想她的眼里一定闪烁着泪光。她说，在那一刻，她觉得之前无论有多辛苦，现在也值了。

第二天，时光老人带走了婴儿时期的我，我该去上幼儿园了。到现在为止，我都仍能模模糊糊的记着，年幼无知的我发生过的那些糗事。每当早晨，我都会哭着喊着，和妈妈还有老师奋战到底，死活也不肯进教室，最后却换来了爸爸的一顿打。进入了幼儿园生活后，走错教室，分不清上课、还是下课，这都是常事，最后还得麻烦老师一间教室一间教室地找，把我领回来。有时睡午觉，我会流一桌子的口水，引来同学的不满和嘲笑，这时候，又得麻烦老师给我清理桌子诸如此类的事，还有很多，一时之间，竟也说不完。第三天，时间如流水般匆匆走过，于是，小学生活向我发出了邀请。步入小学的我，仿佛一夜之间长大了，再也不用老师为我的繁琐小事操心了，也不用爸爸妈妈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催我做这个，教我做那个。这时候，我不但能管理好自己的时间，保持名列前茅的优秀成绩，还能慢慢地帮老师一些小忙，为班级荣誉做出一点点贡献了。

至今，我都还记得，每次帮助老师后，我那甜滋滋的心情。几年后，进入高年级的我，转到了中兴学校来读书，这又将在我的人生经历上，翻开新的篇章。可是，当我真正要离开相处已久的同学和老师时，我又是多么的不舍呀！我是多么怀念和她们在五年里，那些一起哭，一起笑，一起表演，一起改作业的时光呀！虽然在那些时光里，不一定都装着美好的回忆，却依然令我难以割舍。记得有一次，班里派出我和梁雨欣组成组合去参加比赛。梁雨欣是个比较内向的文静女孩，我对她几乎没什么印象，仅仅是知道她叫梁雨欣。可是通过那段时间的相处，让我了解她后，我才知道原来她是那么深藏不露。就说唱歌吧，不论是什么歌，只要她听过一遍，她就准能把歌调儿一丝不差的哼出来。她弹的钢琴，不但音准，错误几乎没有，而且速度快慢得当，更是不得不令我佩服！但，最主要的是，我发现我俩不但有很多相似的地方，有时候连想法和语言都是如出一辙，真让我怀疑，我们是不是双胞胎？

如果不是，那为何有如此相似呢？后来，虽然我们在比赛中被刷了下来，但是，我不会再像往日一样，那么忧伤，那么愁眉苦脸的了，因为收获一份友谊的价值比一场比赛高多了！第四天，也就是现在，我又结识了许多友好的新朋友，和和蔼可亲的新老师。这里，毕竟是我的故乡，虽然多年不曾与它接触，它却仍然给了我一种回家的亲切感。虽然和老同学的离别令我依依不舍，不免有些难过，但是，来到这何尝又不是我的幸运呢？经历过离别的我，将会更加珍惜这里！更加珍惜和他们相处的时光！偶然的一次回忆，没想到我的脑海里竟会蹦出这么想法，感染这么多情绪，看来我经历过的事情，似乎不少呢！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篇**

镜子前，有一位长着一张尖尖的瓜子脸，浓浓而弯的眉毛，两只水灵灵的眼睛一眨一眨的，肉嘟嘟的小嘴爱偷吃糖果。嘿，你知道她是谁吗?相信大家猜到了吧!没错，她就是我，我叫梁君悦，是个名副其实的“书呆子”。一看书，就连我最爱吃的点心也顺着风，抛到九霄云外了。

我最爱看书，书里的人开心时，我的嘴也会情不自禁露出笑容;书里的人难过时，我的泪珠子也会不争气地从眼角滚出来。总之我的心情会跟着书上的喜怒哀乐变化。

每次过生日时，朋友们会问我要什么礼物，我毫不犹豫地回答：“我要书!”记得一次，我过生日，朋友送了我一本《冒险小虎队》。我收到后就立刻把封面撕了。我蹲在墙角边，津津有味地看了起来。妈妈叫了我好几声，我都说知道了。妈妈等了我半个多钟，还没看见我过来。气急败坏地跑到墙角边，扇了我几个耳光。我委屈的掉了几滴泪水。直喊：“疼!”客厅上十几道眼光“刷”地全盯过来。害的只好爸爸解围：“啊哈，悦悦太爱看书了，连生日都忘了呢!来来，过来吃蛋糕。”我只好依依不舍放好书，跟书到了个别：“书宝贝啊，我呆会再看你啊!”

在家，我可是个小馋猫!每次妈妈买回糖果，我都争着吃。妈妈怕我吃太多了，我的牙齿会被虫侵害。所以把糖果啊，藏了起来。我趁妈妈不在家时，把家都翻遍了，连糖果的影都没见着。我一屁股坐在地上，哇哇哭起来：“哇，妈妈不给我糖，我要糖，糖!”

嘿，这就是我!怎样?我的梦想可是有名的作家呢!你呢?愿意和我做朋友吗?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篇**

xxx，善哉善哉！施主，您好，我是唐僧，从东土大唐而来，去往西天拜佛求经的。

我的心非常仁慈非常善良，也非常谦卑，我觉得能去西天取经是一件非常快乐的事情！

我很好学也很勤奋，在《西游记》第二十六回当中，当我的三个徒弟都睡下了，我还在念小时候念过的《梁皇水杆》和《孔雀真经》。

我还很正义，大徒弟每杀掉一个生命时，我就会感到悲伤甚至是悲愤。不过，有些时候怪我好坏不分，我的仁慈几次差点让我伤了性命。我想起了《三打白骨精》中，我误会了悟空，他把白骨精变化的女孩儿、老太太、老头儿都给打死了，当时我很愤怒。如此残忍，取来真经又有何用？一气之下，我将悟空赶回了花果山。当时我是多么糊涂、多么愚蠢啊！我真该死！

在师徒四人中，我不幽默也不搞笑，我总是告诉徒儿们一些大道理。有时他们也嫌我啰嗦，会不听我的，嗨，真是白费我一片谆谆教诲的苦心啊！

好了，时辰已晚，我得上路继续西行取经了，xxx，善哉善哉！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四篇**

嗨，大家好，我就是那个在全世界引起轰动的体育项目——人见人爱、花见花开的足球。

咳咳，先自我介绍一下。我叫足球，于20\_多年前战国时期在齐国都城临淄被人类给创造出来。当时的我被称为“鞠”。我用皮革做外套，肚子里塞满鬃毛之类的东西。我可以帮助士兵们强身健体和提高战斗力，所以古时候的士兵们都很喜欢我。

唐代是我的昌盛时期。当时已经用往我身体里灌气来代替了往我肚子里塞鬃毛，设备器材方面也逐渐完善起来。不但男子爱踢我，女子也开始踢我，并且传到了日本。宋朝时，出现了称为“香云社”的球会组织。可以说，中国是最早发明和用我参加比赛的国家。

现代的我兴起于英国。英国人之间流传着一个故事：公元1042年前后，丹麦人入侵英格兰。有一天，一个英国士兵在清理战场的时候，突然挖出了一个丹麦人的头骨，他想到自己的祖国被侵略的情景，变一边使劲地踢头骨一边不停地咒骂：“该死的侵略者！”他的这个举动带动了不少人，于是旁人也自动加入了这个行列。随着时代的变化，我由一个头骨变成了今天黑白相间的足球。

不瞒你说，我有时候真的觉得自己挺伟大的，不是我自恋，而是事实。不信的话你想想，没有我，哪来的贝克汗姆，哪来的香蕉球？没有我，哪来的罗纳尔多呢？……没有我，他们怎么可能成为万众瞩目的焦点呢？

“咦？足球呢，足球哪去了？没有足球我们还怎么比赛啊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五篇**

“吭，吭……”池塘里传来一阵阵咳嗽声，此起彼伏，像在比赛似的。因为我和我的同伴们都已经得了一种怪病，大部分已经奄奄一息，有的则早已命归西天。

记得几年前，这儿本是一个水草鲜绿，池水清澈，虫儿肥美的池塘，它就坐落在村子的中央。每天清晨，会有几个漂亮的姑娘来池塘边照镜子。每到傍晚，就会有许多大娘大婶来池塘边洗衣服。每到夏天，总会有几位男孩子光着身子来到河边，在我们的领地上欢快地戏水。闲暇时，还会有几位老人来池塘边钓鱼。而我，则每天和几个同伴们在池塘中无忧无虑地游来游去，聆听着岸上的阵阵笑声和谈话声，这真是一种神仙般的日子。

“啪——”直到有一天，一块八爪鱼一样的东西砸在了我姐妹头上，我的一个同伴当场死亡。“呜呜呜，呜呜呜……”我和伙伴们泣不成声。从这之后，偷袭之物像一阵阵流星雨似的从天而降,有小孩乱扔的垃圾袋和废旧玩具，有大人们扫出的家庭垃圾，也有一些废水污水。渐渐地，渐渐地，湖水不再清澈，不再美丽。水面上漂浮着一片片垃圾，水的味道也越来越差,还散发着一阵阵难闻的臭味。为什么呀，人们，你们为什么要这样对待我们的家园呀？我们十分纳闷。

有一天，一位农夫背着杀虫工具，拎着农药瓶到这儿来，我和同伴们连忙四散逃离。

“老兄，到这儿来稀释农药不太好吧，会把水弄脏的。”另一位农夫好心劝他。

“没关系的，反正现在家家户户都装了自来水，没人会到这儿来用水的。你看，这么脏的水，连洗个脚都没人会来。”这位农夫不以为然地回答。

哦，原来是有了自来水的缘故。我终于明白了人们的态度会来个180度大转弯了。这不是过河拆桥嘛，咱鱼也要活命哪！你们有自来水，咱们可是没有后路可退呀！看来真是鱼命难保了。

由于适应不了这样的改变，我和小伙伴们开始变得呼吸困难，双眼红肿，全身发痒。我们想逃离这个地方，可是往常通向外面的那条小水沟早就给垃圾堵住了，之后就没见有人来疏通过，看来这儿已经成了一塘死水了。这时，我不禁想念起从前的生活来：虽然我们不太喜欢洗衣粉和肥皂水的味道，每次洗衣服时我们都逃得远远的，但是也不至于得这种怪病。老人们来钓鱼时，虽然也有一些愚蠢的同伴们上当，但是大多数还是吃得放心，睡得安稳的……所以我们日复一日，年复一年地过着有规律的、快乐无比的生活。可是现在，这美好的一切已经不复存在。

突然，我觉得自己的身子变轻了，不再向前游动，一张一合的嘴巴也停止了运动。慢慢地，慢慢地，我浮上了水面。接着，我发现自己已经离开了水面，向空中飞升。我这是要去天堂了吗？可是我一点儿也高兴不起来。因为我还是非常想念从前的家园：水草鲜绿，池水清澈，虫儿肥美……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六篇**

我有一个小小的眼睛，小小的嘴巴，小小的鼻子。总之，五官都是小小的，我其貌不扬，但乐观开朗，每天嘴上都是笑容，长的很普通的面容，我这样一个普通的女孩，既没有嫦娥那样的风采，也没有西施那样的美丽，但我有一颗漂亮的心。

我就是蔡华双，我的名字在我看来有种怪怪的感觉，感觉有些像男孩子的名字，以至于我的性格会被人认为是一个假小子。不瞒您说，我自己也会这么认为，因为我的老妈总会说我不听话。

我有点好动，也许这就是乐观主义者的特征吧。每次下了都会飞奔到操场上尽情的玩耍，玩的乐不思蜀，只有那讨厌的上课铃声响起，我才会收回心思，继续努力学习。

我从来都不知道烦恼是什么，每天都开开心心的，每当同学或朋友遇到困难时，我都会主动前去帮忙，但有时，我的帮忙会被他们认为是捣乱，快乐的我也有许多的缺点，就比如这样，“好心办坏事” 。

这就是我，希望能给你们带来快乐，能让你们喜欢上我。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七篇**

我叫地球，一个来自外星的生命。我只是同族系中一颗小小的行星。我的妈妈叫太阳，她是世界上最美丽，最伟大的母亲。我还有许多兄弟如：木星，火星，水星……

以前的我只顾贪玩，做为人类的家园，不管人类的安全和生活，任意让他们自生自灭 人类在我的身上尽情剥削,我知道他们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在乎金钱和利益也．

无情的砍伐让我忍受着刀绞般的疼痛.

听——那深山中一声一声的拉锯,又一声一声的吆喝,一棵参天古树应声倒地,发出惨痛的呻吟.遍地磷伤的躯壳撒落一地,有的在哭泣,则有的在默许.

看——昔日茂密的树林已不存在,映入眼帘的仅是一片片黄土.小鸟 失去了他们的乐园;动物失去了欢乐的场所.一粒粒黄土就是我的眼泪啊。

挥霍的浪费让我承受着滴血的滋味。

”喂走了，我们去宾馆…….这点钱算什么…….不就是几个破钱吗。我才瞧不起了……”一声声的刺耳语，一声声的穿心针，让我的心在滴血．

瞧!满地的白色垃圾，满嘴的油光舌滑，满肚的山珍海味．挥撒的钱如流水一般随浪淘去．

虽说我是供应食物的地球，但我的承受也是有限 制的，难到你没见过血的颜色吗。

冷血的藐视，让我幼小的心灵按上了定时炸弹。

不知道多少个春夏秋冬，黑夜白昼，我的手在颤抖，心在跳动。听那个人类的”言论”：”地球这么小，我们怎么住啊！地球这么脏，干脆我们搬到月球上住吧！和地球一起住简直是我们的耻辱……”人类的讽刺和批评，让我惨不忍睹。我的脸已面如土色，命亡不久矣。

问世间爱为何物，直教人生死相许。人类在觉醒，人类在呼唤，他们呼叫着让其他的人来保护我，环保人员在宣传和实施措施，我的呻吟停止了。因为世间充满了爱，所以现在的我尽职尽责，人间已没有了荒谬的言论；万物都已恢复了和平；资源也重归入金黄的土地。我的身体渐渐康复。听不到”咔咔”的拉锯声；”哗哗”的甩钱声；”滴嗒”的流血声。

我是地球，人类引以为傲的家园，我又成为新世纪的曙光。悲痛已不存在，但还是抹不掉昔日的疤痕，那一道道疤痕如果处理不善，仍然会旧病复发。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八篇**

鄙人叶榕，人送外号“叶白菜”，生于9月23日，虚年十三，随父姓叶。出生之时，有位老道士，为我算了一卦，言我五行缺木，我那迷信的爹就为我取了个“榕”字，奈何那时年幼，无力反抗，便只得应下了。面色清秀，性子也很和善，所以，同学们便送我外号“叶白菜”。

小时候是个乖乖女，虽谈不上所谓的天才、学霸，但，也是个好学生。到了初中，性子越发和善，虽然也会和老师有一些争执，但对同学们，还是以诚相待的，所以这“叶白菜”的外号也是落到我头上了。生平没有什么大作为，但最后悔的事就是太乖了，没有做什么遵从自己意愿的大事，希望后面几十年，能做点自己想做的。身为一介女子，虽不能精忠报国，但也希望能教书育人，呵护祖国的花骨朵儿，为国家培育栋梁。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九篇**

在那个刀光剑影的时代，在那个浪迹天涯的江湖。总有一种东西令自己神往。

我曾想回到那个时代，回到金庸老先生笔下得武林，那种大侠的洒脱，那种江湖的义气，时时刻刻留在自己的脑海中。大呼一声“江湖救急”，世间一切仿佛回到了从前。

我喜欢武林，莫名地喜欢。我不止一次地期待自己回到那个时代。梦中我是云游四海的大侠，或者是号令天下的盟主，又或者只是南北丐帮的小生。但是我觉得我是自由的。

我不知疲惫地陪着一帮朋友走南闯北，来到中原腹地，看一看国都的繁华。多少落寞，都在风中雨里流逝，剩下的只是自己和朋友的肝胆相照。

“侠”是所有江湖人的总称，天下太平，他们潇洒地走遍中原；天下大乱，他们凭自己的一腔热血担负起救国为民的责任。身怀天下无敌之武功绝学，号称天下第一，背负玄铁重剑，过着清贫的生活，他们没有锦衣玉食，更没有高官厚禄，他们有的只是仗剑走天涯的豪情和精忠报国的爱国爱民情怀。

我爱武林，因为他是我心中的向往，我知道对于现在的自己，这份向往就是奢侈，但我可以用自己的行动证明自己心中有江湖，江湖救急一定有我。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篇**

我出生于20xx年，名叫吴霖丽。为什么叫霖丽呢？也许爷爷是想让我长大后聪明伶俐吧！

小时候，我总觉得自己很淘气，一点儿也不会照顾自己，经常受伤。

我七岁的时候，总爱蹦蹦跳跳，尤其爱跳绳。记得有一次，我和妹妹一起跳绳，我提起脚尖，用力一跳，结果“哎呦”，好痛！摔了一跤。当时手上的皮也刮破了，流出了鲜红的血。经历这件事，我对跳绳有了敬畏之心。

十岁的时候，我和几个朋友去爬山，爬到山腰上看到姹紫嫣红的花，我兴奋地跑过去摘，结果脚一滑，不小心就摔倒了。好在只擦伤了手。朋友们当时急匆匆地把我扶起来，比我还紧张。这令我很感动。从那时起我就懂得了友情的重要。

现在想想当时的自己很天真，幼稚。可这份幼稚现在不复存在着了。

如今，我已踏入了初中的学堂，一路上高手多多，想要进前十名，可真不容易呀！不知多少个夜晚，我握着笔，皱着眉头，安安静静地坐在台灯下写作业。墙上的钟一直在“滴答滴答”地响着。但我喜欢这样，因为学习使我充实。每当我翻着书、写着字时，我并不觉得孤单。因为有爸爸送给我的熊陪伴着我，我感到很快乐。

现在的我很好强，一直在为考理想的高中而努力奋斗着。即使整天待在教室做作业，很少出去玩，我也觉得值得。

我希望把自己觉得重要的事情做好。比如写作文，我只要写不好就不舒服。虽然我的作文每次都要被老师改动很多。但我这份写作的热情与日俱增。相信我的作文会越写越好。

这就是我，一个努力、勤奋、踏实的女孩。期待我下一次的`自传更优秀！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一篇**

从我出生到现在，经历了十四个春夏秋冬，无数个日月，多少艰难险阻，多少欢乐。

从我出生的那一刻起，我就有了一个响亮的名字崔

我平平淡淡，说帅不帅，说丑不丑。我有一张又黑又红的脸，总是微笑着，一双大眼睛，一个黑色闪亮的头，整洁的衣服。

从开学第一天到现在，成绩一直中等，缺点很多。我可以告诉你：粗心是我最大的缺点。考试时经常把加号当成减号，有时算错算题；懒惰是我的第二个弱点。有时候我妈让我锻炼一下自理能力。我就不干了，说：我要休息。休息一下多好啊！记忆力差是我的第三个缺点。别以为我记性好！有时候和同学说话，如果突然有另一个同学出来打断我的谈话，我一下子就忘了刚才说的话，只好尴尬地问同学：诶，我作文哪去了只有一个好处，就是外向，和谁都说话！

从小到现在，我妈说我小时候胖的跟猪一样，现在瘦的跟电线杆一样。我妈说我瘦，我说瘦的人跑的快。为了证明这一点，我用可爱的兔子赢了比赛。我走到妈妈面前说：瘦的好处就是跑的快。吐了吐舌头。我妈看着我，好像我是个傻子。现在我还是这么说：瘦子跑得快。我妈说你瘦，容易生病。台风来了，你站不稳，打不过比你强的人。我总是不辞而别。

就因为我瘦，我找到了一句座右铭，每天陪我走向成功之花。人们经常欣赏它明亮美丽的外表。然而，当初它的花蕾浸透了奋斗的泪水，饱含了牺牲的雨露！这句话也激发了我的斗志，决定初二好好努力，考上自己梦想的高中，有自己的生活。怎么，你不听完就来和我交朋友？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二篇**

20xx年11月2日的夜晚，随着一声婴儿的啼哭，一个小孩诞生到了这个美丽的世界。这个孩子就是我，一个被称为“笑星”的男孩。

父母给我取名叫袁晨栋。我这一辈是晨字辈，而我的父母又希望我成为祖国的栋梁，所以给我取了这样的名字。但是照我现在的学习状况和贪玩精神来说，我可能大大辜负了父母对我的期望。

我长得虽称不上玉树临风，但对自己外表还算比较满意，至少五官是端正的。特别是我的嘴唇有点上翘，在公共场合，经常会有叔叔阿姨说那是有福的象征，我也认为有这种可能。而最令我苦恼的便是身高了。在小学，我的身高相当稳定，除了一次有波动，在第二排坐了一学期外，一直稳坐第一排。

值得期待的是，根据朋友们的经验，在近三年中，我的身高会有大幅度提升。当然，人不可貌相，海水不可斗量。当年出使楚国的晏子不也是一个矮子吗？就连NBA里，也有不少个子矮的人。

在学校，我被同学称为“笑星”，这可是因为我的“丰功伟绩”才获此殊荣。可以肯定地说，在我们这个班级体中，如果没有我，那么我们这个班级中的笑声会减少一半。下面就容鄙人我来细细诉说。

我有一张“三寸不烂之舌”。我的这张三寸不烂之舌可有着独门绝技，每当有人对我进行言语辱骂之时，我都会用这张三寸不烂之舌来战胜他。但是，我认为最简单有效的办法就是用男人的方法来结束战斗——拳头。可是因为鄙人身形瘦小又没有什么盖世武功，所以总是被用来当“垫脚石”。

但是倔强的我有一颗永不服输的心，总想着下次一定会打败他，但是令人失望的是，这个下次从没出现过。平常我只会挣扎十秒，就会被人按在地上摩擦，动弹不得。所以说，我可谓是吵架没输过，打架没赢过。也因为这一独特之处，我成为了同学们课后的乐趣之一。

这就是我，一个身高稳定，打架没赢过，吵架没输过的男孩，一个被称为“笑星”的男孩。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三篇**

在我记忆的海洋里，有许许多多充满童趣的故事，它们像一颗颗奇形异状的珍珠，点缀着我童年的梦……

听奶奶的回忆，两三岁时的我可不是一个乖乖女。幼时的我特别喜欢玩弄窗户的木窗扇，用手掰开来又使劲地关上去，反反复复地玩弄着，我听着一声声“啪！啪！”的清脆响声，开心极了，我越扇越起劲。突然，“咣！”的一声，木窗扇掉了下来，不偏不倚，正好砸着了我的脚。“哇——哇！”我本能地放声大哭，也许是木窗扇坏了，我不能玩儿的缘故吧！

渐渐地，哭声和笑声送走了幼儿的时光，岁月带来了朝气蓬勃的我。

六岁时，我上了幼儿园。可是懒散惯了的我怎么会自觉听老师的话呢？我经常上课吃东西，跟旁边的小朋友讲话。当老师批评我时，就放声大哭。我不喜欢做作业，每次妈妈要我写作业，我都会用许多借口搪塞她：“我做完了。”“今天老师没有布置作业。”“过一会儿再做。”……令妈妈头疼不已。后来，爸爸“斥巨资”把我送去暑假补习班上课，终于把贪玩、爱撒谎的我打造成一个规规矩矩的小女孩。可谓是我人生的一个转折点哦！

其实，直到今天我都还怀念童年的时光，怀念那个调皮、天真的我。也许你们能从我的自传中，看到隐身的我吧！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四篇**

在1995年的8月15日，随着一声婴儿的哭声打破了夜的寂静，我来到了这个美丽的世界。妈妈疲倦地笑了笑。爷爷，奶奶，爸爸把我抱来抱去，寂静的医院里，充满了喜悦的笑声。

之后我起名为陈含章，但是我的爷爷奶奶总是喜欢叫我“小不点”，因为在这个大家庭中就我最小。他们都无比的爱我，我的日子也过得无忧无虑。但是，之后我开始厌恶“小不点”这个名字，之后我伯母生了一个小姑娘，我就不再允许他们叫我“小不点”了。就这样，随着我年龄的增长，“小不点”这个外号也慢慢地消失了。因为我已经长大了。在上一年级的时候，我有了一个亲弟弟，我成为了姐姐。而“姐姐”这个称号也给了我很大的压力，因为我不再是小孩子了。有了弟弟以后，我不和爸爸妈妈一齐睡了。所以我很难过。

钟表不停的转动，时间飞速地流淌，此刻的我已经是一个大孩子了——长长的头发，个子不高，大眼睛，高鼻梁。咦？那是谁。她就是我。今年的我以上初二，弟弟也上一年级了。每一天我都会骑着自行车，和我的好朋友上学放学。初二的我已经不再是那么天真烂漫，因为我的肩膀上有两个沉重的担子：一个是地生会考，一个是政治，历史会考。唉！真的好累。

好了，自传就说到那里。拜拜！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五篇**

本人，姓张名颖，无字号，女生，13岁初中生一枚。一名普普通通的良民，但十多年的生活却充满“艰险”。

三岁那年，我险遭“电击”。那次看到插线板，我好奇心大起。看形状，恰似我放布娃姓的盒子，平常父母又总不让我接近它，于是我决定上前研究一番。当时爸爸不在家，妈妈在厨房;恰好插线板突然有些漏电;又正好，我的手放了上去。据我妈讲述，我那时是“哇哇大哭”，举着手指给妈妈看，说“那个东西会咬人”。丢人，实在是丢人!

六岁那年，我在外婆家又险遭“火灾”。外婆家偏农村，家里用来取暖的是火炉。当时是晚上，妈妈和外婆等一众亲人坐在外面的小棚子里烤红薯吃，我呆着无聊，于是准备进屋看电视。

然后摸索着，摸索着，不知怎的，愣是没看到前面的火堆，一不小心被绊倒了。幸好我机灵，将身子往右撇才没有摔到火堆里。不过，衣服确实被烧糊了一大块。自那以后我是再也不敢走夜路了。真可谓是“一朝被蛇咬，十年怕井绳”。

十一岁那年，那次数学考试好像挺简单，草草做完，忽地站了起来，大手一挥，试卷一交，颇有“指点江山”之意。但很可惜的是，我最后被打了，原因是单位没写。那只手，疼了三节课。从此每次考试再不敢马虎大意，从来都是小心翼翼地，做一题检查一题，生怕又栽在了哪个小细节上。

今年我13岁了，似乎同以前无甚区别，仍然是那个大大咧咧的女孩。但我觉得，随着年岁的增加，担负的重任更多了，懂得的事情也更多了，同以前或多或少还是有些小变化的吧。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六篇**

大家好，我是一个书包，一个普通的书包。

当我被主人带回家的那一天，那一刻，就证明我重新拥有了利用的价值。

命运的齿轮开始转动，我又会有怎样的故事呢？

主人十分喜欢我，常常拿着我问别人：“你看这个书包好不好看？”她将我弄得干干净净，每一件东西都摆放得整整齐齐，从不将我乱丢乱放。

可是不知什么时候，我被装了第一片纸屑，染了第一滴笔水，书本的摆放开始随意起来，笔也抛弃了笔袋，在我的“空间”不断飞舞，我的里里外外逐渐变得脏乱不堪起来。

“我想我该换一个书包了。”“你看他脏成什么样子了。”“这样脏的书包有什么用呢？”我的主人他常这样说。

但是我宁可希望这不是真的，我还有利用价值对吗？

可是该来的一天总来得这样的快……

直到主人买回了一个新的书包。“这个书包比原来那个要好的多，我想我不再需要那个破烂的书包了。”从那天开始，我被我就被遗弃在了一个仓库，一个潮湿阴暗的角落。

主人不再需要我了，果然，还是我不够好吧？我想我再也不会见到主人了吧？

命运的齿轮转动，我和同伴们一样，谁都没能逃过被抛弃的结局，无一例外……

不知道什么时候那只取代我的新书包，被扔到了我的旁边。“它太旧了，我已经不再需要它了，瞧我的新书包！”

大家好，我是一个书包，和同伴们一样，我没能逃过被抛弃的命运。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七篇**

大家好！你们应该都认识我，我就是人们喜爱的一种水果——梨。

我们梨族的品种繁多，通常的品种是一种落叶乔木或灌木，极少数品种为常绿，属于被子植物纲蔷薇科苹果亚科。还有许多品种：雪花梨、鸭梨、苹果梨、香梨、酸梨等等。

我们的颜色是丰富多彩的。虽然，我们不如蜜桃美丽，不像西瓜和哈密瓜那样身上有着花纹驳杂的线条，但是，我们梨家有浅黄色的水晶梨和雪花梨、金黄色的鸭梨、棕黄色的苹果梨、绿色的香梨，还有红色的酸梨，极少数品种竟然是紫红色的。

我们还是营养丰富的水果，身体内含有充足的水分以及一些葡萄糖、蔗糖和维生素a、b、c、d、e，并能提供纤维素和钙、磷、铁、碘、钾等微量元素，还有一定量的蛋白质、脂肪、胡萝卜素、维生素b1、b2和苹果酸等。我们梨还能维持人们身体里的细胞健康，帮助器官排毒、净化机体、软化血管，促进血液循环把血中的钙质运送到骨骼，增强骨钙质。我们还有润肺清燥、止咳化痰、养血生肌的作用，降低血压、养阴清热的供销。患有高血压、心脏病、肝硬化的病人，经常喝梨水更是大有益处。现在的空气污染比较严重，多吃我们可以改善呼吸系统和肺功能，保护肺部，避免让肺部收到空气中灰尘和烟尘的影响。

快来和我交朋友吧！我们梨的品种繁多，有丰富多彩的颜色，营养丰富。想变得健康的你们还在等什么？快快来，品尝一下这天下的美味吧！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八篇**

在这个世界上，有如此的一个人：她有着一米五三的“傲人”身高，一头乌黑亮丽的长发到肩，戴一副金边眼镜，翩翩然“文静年轻人”的模样。没错，这个人就是我。

如果是要谈到她，就不能不说一下她的那些“黑历史”。

在她六、七岁的时候，一个不小心，从岸边跌入了池塘里。她居然眯着双眼在池塘里数鱼——当然，眼前一片藻绿色，什么也没。让人捞上来的时候，她还笑眯眯的、携带一丝埋怨地说：“这个池塘是假的吧，如何一条鱼也没。”逗得周围的人大笑不止。

我十分佩服她这无论身处何等环境，都能笑出来的心态——可真是乐观呐。

还有一次是在她二、小学三年级的时候。虽说上了小学，她还是贪玩得非常！这不，一个不小心，小腿就与楼梯来了个亲密接触，一道一、二公分长的口子出来了，伴着鲜血。在大人给她抹药的时候，普通人一定会哭的，但她不是。她一边盯着伤口，一边扒拉着它，说：“为何会流那样多血啊？唉，这里面为何会有点白，不会是骨头出来了吧。”当然，骨头是不可能出来的。她不说还好，一说那旁的人都哭笑不能地看着她：这小孩咋回事啊？这么大的口子都不带怕一下的吗？

其实我也不知晓这人的胆子为何会那样大，但是她这种遇到事情不慌、笑对困难的心态非常难得。对此，我只得道一句：你的心真大。

伴随年龄的增长，她不再像儿时那样傻乎乎的了。目前的她，画风渐渐走向沙雕。你看，只须是受了伤，不论大小，她都会去找她的朋友姐妹，抱着她们，假兮兮地“哭诉”几句，求安慰。等到她演够了，就笑眯眯离开，不了了之。

只须是熟悉她的人，都被她的这种性格弄得无可奈何，到最后，他们的心里只留下如此的一句话：你的心真大。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十九篇**

时光如梭，恍惚之间，来到世间已有14年之久。镜中的我已褪去稚气，初现成熟，可相貌仍旧平平，本来就小的眼睛，还被早已凌驾于鼻梁之上的眼镜遮了个严实。今年，额上还冒出了零零星星的痘。令我自豪的也只有吃不胖的身材了，不过也是拜不定时骚扰的肠胃炎所赐，也算因祸得福吧。

我的性格是多变的。心情愉悦平静时，举止温柔大方，但更多时候，我是一个活泼的有些傻的人。知识面很广，却都偏门，所以派不上什么用场，学也只是图个乐子。爱好也很杂很多。读书偏爱推理和一些纪实的小说。有些脸盲，感觉明星都长一个样，自然不会追星，但却独钟动漫文化，偶尔也玩游戏。学着小提琴，虽然学艺不精，也喜欢拉琴时的美好。最喜欢的还是做些手工，倒是意外的有些天赋。羊毛毡的公仔戳过两三个，橡皮章刻了不少，模型大大小小的也堆了很多。专注于一件事令我享受。

成绩相对稳定，却始终离优秀差着一截，次次被一考场拍在门外。课上时常走神儿，也会犯困，已经开始纠正。而作为一个女生，我的理科总是完全碾压文综，原因也简单：平时不背，临时想抱佛脚佛都嫌弃。虽然我所向往的也是不需要死记硬背的学习生活，信仰的是兴趣及真理，可显然不够现实。我也该将任性的性格有所收敛，才能取得更多进步。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篇**

我叫王建皓，出生在一个平凡的家庭，自此开始了漫长的人生旅途，平时无论上学还是放假时就喜欢宅在家里看书和电视，对历史知识略知一二。

在很长一段时间内我对家人态度都很冷漠，做事不积极，动不动就哭。当我三岁时，按照法律规定上了幼儿园，但是因为我的性格，我变成了同学们欺负的对象。

一天中午睡觉前，大家排队去饮水机前喝水，一个小孩不知怎的突然把水泼了过来，水全部落到了我的身上，把我淋成了“落汤鸡”。顿时饮用水和泪水化作一团，模糊了我的双眼。

还好四年后，我成功的“幼升小”，进入了小学。但进了小学之后我才发现，小学和幼儿园可不一样，在小学你没文化可不行。幸好小时候妈妈教我读了很多书，所以说我好歹也是肚子里有墨水的人。可老师却偏偏不给我一展才华的机会，因此我认为自己是怀才不遇了。就这样，在接下来的两年里，我苦读诗书，誓必要成为老师的宠儿。

当我成功步入三年级的时候，为了让老师注意到我，我开始上课积极发言，下课问我的同学不会的问题。晚上回家认真完成作业，最终老师提拔我当上了小组长。竟然才让我当小组长！我在心里不满道。好歹我也是个人才呀！就这样，一直到五年级之前，我还是认为自己是怀才不遇。

终于，机会来了。五年级下学期我们更换了班主任，我又一次积极发言，努力表现。终于从一介布衣升到了组长再由组长升到了排长，最后成为了货真价实的班长。我尽心尽力的辅佐我们的“君王”，到处宣扬我六年级十七班的威风！

这就是我，一个靠努力拼搏出一片新天地的男孩！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一篇**

生活短短数十载，时间转瞬即逝，十五年也只是弹指一挥就过去了。我叫xxx，我今年15岁，我是一个一般的不可以再一般的人，和很多人一样上学念书，熏陶和升华自己。我在班上甚至在学校里应该算是出名了的吧，成绩一般，家境朴实但我却凭着着一脸青春痘，大象腿，麻子脸和肚子上的游泳圈“走红”我天天在学校都过的非常煎熬，但是生为独生子女，我身上背负着父母的期望，所以我不可以让他们失望……

又是崭新的一天，我走在上学的路上，呼吸着新鲜的空气，只有如此我才能暂时忘记烦恼。我走进学校，耳边传来一些低低的嘲笑声，“哝，你看，这就是那个初中二年级（4）班的xxx，长得可真胖。”我紧握拳头，走到了班里，班里的人都看向了我，不过并没厌恶的目光，也没恶心的辱骂声。我走到了座位上，那是最后一排的最后一个座位，不过我挺喜欢坐后面的，那样就没人注意到我了。

第二节课下课，又到了我最讨厌的跑操，每次跑操1000米的时候都是噩梦，我开始跑，不知晓为何头有点晕，我向老师请假，老师不相信，他觉得我是在逃避跑操，我只好硬着头皮继续跑。忽然，我一个重心不稳摔倒在地上，大家班的同学都停了下来，将我扶起来关心我，问我有没事。我那一刻忽然泪奔……谢谢你们，我亲爱的同学们，生活短短几十载，你们都是我生命中的贵人，我会愈来愈好，叫你们可以不需要每次和其他人吵的面红耳赤的挽救我的名声，让我能好受一点。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二篇**

“哇啊哇啊”一阵哭声划破20\_年某天的天空，这样我便开启了人生的旅途。

先自我介绍一下吧，我叫梁钦能，我今年12岁了，我现在是一名即将毕业，面临人生的第一个阶段——初中的六年级小学生。

我有一张相对匀称的脸，白皙柔嫩的皮肤衬得我的小嘴愈发的红润，还有一对特别可爱，如蒲扇般的耳朵。

刚会走路的那会儿，特别兴奋，巴不得走得快快的。事实上我只要走快了，便会像失了刹车的车子，亦或是无头苍蝇，到处乱钻，结果总是与地面进行一次亲密接触。

六岁时做过一件十分蠢的事，看着电视上有人把苹果种子埋在地里，然后生根发芽，最后竟长出了苹果。我心里想：如果我把鸡腿骨头种在土里就可以长出很多的鸡腿。第二天我把啃干净的鸡腿骨头埋进了土里，每天一放学，我便迫不及待地回家观察它的发育情况。一连几个月，终于我的好奇心大于耐心，就挖开了泥土。只见里面的骨头比原来的更小了，我以为被人摘走了鸡腿，最后还是母亲告诉我缘由，现在想想真是好笑。

四年级的我已经没那么傻了，开始变得成熟。我们正和六（1）班举行篮球友谊赛，我担任篮球队队长和后卫控球的重任，大家都非常认真，都希望这次比赛取得胜利。比赛开始，轮到我们的中锋发球，中锋将球传给了我，我带着球直冲对方篮筐，我一个三步上篮，为我们队赢得了两分。过了一会儿，对面的人故意把我们的前锋撞倒了，于是，我冲了上去，打那人一顿，最后我被罚出局了。

拿着我小时候的照片，回味着我已过的十二个春秋！对白驹过隙的时间有了别样的体会。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三篇**

我从不知童年为何物，那时每日为温饱而忙碌，浑浑噩噩的日子也就这样过下去。那年初遇对他一见倾心，却不知自己只是为他所利用，把自己放得太低，把他放得太高。每天学习杀人，学习哪里是一刀毙命，哪里是杀而无痕，麻木到自己都嫌弃，却贪恋他任务后一时施舍的温暖，后来，他甚至不再愿意给我拥抱，可我不会拒绝他给出的任务，哪怕可能使我被挫骨扬灰。

再后来，我的妹妹锦雀来了，一模一样的眉眼，只是妹妹很讨人喜欢，不像我，只有一身的戾气。他对她那么好，我很难过，可我很没用，只能继续完成他给的任务，我终究讨不来他的欢心。可那场刺杀让我心灰意冷，他把她看得那样重，我比她痛的多啊，可他没有再看我一眼，我其实，其实真的很讨厌杀人。

后来的后来，他让我代妹妹锦雀入宫，呵！杀手怎么会没有心呢？可是被他丢了呀！那天我去找他，还是没有杀了他，我告诉他，假如有一天不爱锦雀了，请善待她，她不像我，是个杀手。换皮很疼，却终究没有人心疼。

我当做自己从未软弱，但没有想到这却是我幸福的开始，是的，我爱上了你这个温柔的国君，温柔的让我心软，你心疼我，除了已过世奶奶和锦雀，你花了三天时间爱上我，着实是第一个。至于我，我留下来了，我可以走，却没有走，这便叫移情别恋罢。

于妹妹大婚他才那日明了，我的妹妹只是我的替身，这是一场真真正正的移情别恋，连他自己都相信的一场疯狂爱恋，比我的要彻底得多。他说“是我负了你”，我说“是，你和锦雀，你们负了我。”我终究没有回头：“执念太深，就易伤，你说，是不是？”

我不能丢下这份温柔，三年相守也不够长久，最后再温柔的你也终于辜负了我，三年后我闯出山，却得知一代明君在我被锁后竟被成功逼宫，随后不知所踪，百姓都认为你已经死去，我不信，我誓死也要为当年之事追回一个结局。

在一女子的帮助下，我知晓了全部——锁我三年是变相的保护，那个对我说着“我和他们不一样”的深爱我的你中了雪豹的毒，冬惑草。医圣百里越告诉你，命不久矣——只剩一年了，一年后你不能看着我为你难过而自刎陪葬。所以他啊，在知道我被锁后，再加上些野心，是要逼宫的，这件事，依我的性子，便不会再嫁给他了。为了不让我丧命，也不让我嫁给他，只有按欺君之罪锁我十年，方可如了你的愿，可这样，便只有痛苦和孤独随你入土，我很心疼你呀！这女子表示愿意为我织一幅与你白头偕老的幻境，可我看得太清楚，这样挺累，但我宁愿明明白白痛苦，也不愿稀里糊涂幸福。

亲爱的你，算了那么多，还是没有算到，看守我的嬷嬷第三年就离开了呀，我还想告诉你，即使你锁够了十年，我也不会把你忘记，我还会如现在这般陪你，生死，相依。

我哭了，泪水模糊了双眼，鲜血自我手腕流出，我仿佛又看见了你，一袭白衣，绝代风华，我笑着扑上去，抢出你手中的骰子，如那天你刚醒一样再次问你：知道我为什么送你骰子么？

你说：玲珑骰子安红豆，入骨相思君知否。莺歌，我早知。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四篇**

我是郑州市经济贸易学校的小记者郭梦鸽。我的父母说，我是一个很活泼的人；我父母的朋友们说，我是一个很内向的人；我的朋友们说，我是一个善良的人；我的弟弟妹妹们却说我是一个很恐怖的人。其实，我是一个拥有多重性格的人。

我第一次接触文字，是在上小学三年级的时候。看到父亲的笔记本上写着：春暖花开四个字。从那以后，我就莫名其妙的喜欢上了文字。第一次接触写作是在上小学五年级的时候。看到了父亲写的一篇小说，第一次觉得，原来小说离我也不是很远。父亲可以写小说，还写得这么好，那我一定也可以！于是，从此走上了写作的道路。可以说，我会喜欢这些，有很大一部分是受了父亲的影响。

记得有一次出去勤工俭学，看到早上执法队的一位稍微上了点年纪的男人对着早上卖菜的一位老奶奶出口训斥，让她赶紧走，还口骂脏话。按理说，这种态度要是放在我身上，我早就反击了。可是老人却一声不吭的捡起执法人员扔到地上的菜，慢慢推着自己的车离开。我突然间很想把这一幕给记下来。可以说，使我下定决心的，是那个跋扈的执法人员和那个一声不吭的老人。

我喜欢看书，也喜欢玩游戏；喜欢热闹，也喜欢安静。我的梦想是，挣很多很多的钱，然后像陶渊明那样在一处山青水静，渺无人烟的地方安安静静的写着自己的小说。因为看到自己写的东西被别人阅读，认同，甚至喜欢，我会觉得有种说不出来的满足感。

每天悠闲地写着小说，悠闲地泡着茶看风景，悠闲地走在山清水秀的小道上，那样的生活，一定很美好。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五篇**

大家好！我叫凌源，已经在地球上生活了有11个春秋。我是一个和爸爸性别一样，快乐活泼的男孩，我属白羊座，性格冲动，粗心，急躁。整天嘻嘻哈哈，没主见，缺点很多。我的外表和属相相符，我生龙活虎，特有气势。我此刻就读于雁江一小六年级七班，这个全校人数最多的温暖团结的大群众。

我长着胖乎乎的脸，145厘米的个子，眯成一条缝的眼睛被医生加上了眼镜，悲哀呀！小小年纪就戴上了一副高度近视眼镜。我爱穿一身休闲服，走起路来挺有精神。

我1998年清明出身，妈妈说我小时候身体很弱，风一吹就感冒，父母操了不少心。小时候，我有时很安静，只要咬着东西就能睡得香香的；还有时很傻，大家看我发呆的样貌就会笑的人仰马翻；有时我还很调皮，爱乱打人，经常把家人打得“鼻青脸肿”“哭笑不得”。

长大一些步入小学以后，我特倔强，父母说一句，我顶十句，还爱钻牛角尖，亲戚朋友看我是小孩子，也就不以为然，可我却顶个没完没了，还坏了许多重要的事，最后有一天，父母忍不住把我痛打一顿，那个疼呀！我悲哀地哭了“两天两夜”，吵得得家里鸡犬不宁。最后还是妈妈给我进行了心理疏导，才让我平静下来。

此刻我已经是一位高年级学生，可还是那么没主见，那么粗心。因为粗心这毛病，我可干了不少错事，我家当月用106度电，可我抄电表时，却抄成169度电。还有考题本没有挑战性，由于粗心偏要考个80分回家气父母，为此我不知受了多少批评，挨了多少打。我爱弹琴，我曾获得四川省优秀人才艺术大赛二等奖。我也爱打电脑，爱看电视，爱玩各种现代高科技游戏。虽然有点上瘾，但总能克制自己，只要在考前复习期间，你休想在任何电子设备前找到我，就连我最着迷的《反恐精英》游戏也吸引不了我。

我就是我，一个简简单单，普普通通的少年。怎样样，给我个评价！欢迎你和我做朋友。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六篇**

张杰，现年13岁，颇有富态，身于岳西，现为一名初中生也。父为工，母为师，家庭幸福。学绩倒也还拿得出手。但只理科好些，文便也罢了。只写作一点，平时尚可糊弄过关，每每大考便一塌糊涂。性格较和气，同窗相处倒也融洽，承蒙同学看得起，慷慨赠好，美则称哥，寻常便叫“胖子”，也无所谓了。

幼时好书，识字颇多，时而读故事，时而又寓言，不求甚解，只图开心。进了小学，阅书更多，平日里除了上课、写作业，便是与好友相谈、玩耍，到也是闲人一个。升入初中，读的书也不少了，也算是肚里有了点墨水，每至写作一类，便以不得末位为荣，谈来也可笑。

自幼多在爷爷奶奶身边。由于不大出门，与人交流少，初本胆怯，所遇之事能过则过，不甚追究。每有活动，且是“两耳不闻窗外事，只求老师别找我”，为此母总担忧，言语激励之，劝之，无奈不争气。最近才略有好转，有时也做些粗俗笑话，博人一笑，以为已不错了。

吾长处不多，只几点好：学习、做事均甚认真，以补天资，但有时过于老实。另一点好，有些毅力。因有这两点，才有今天之成绩。缺点也有，应以此嘴为最，美名其曰“嘴拙”。为人处事，也要多加锻炼。若说性格，较平和，不易怒。还有是待人真诚，并希望以真诚回馈。若非，一散了之，也就罢了。

还有重要一点：自幼至今，锻炼无数。若要统共计下，也数不清了。多练跑步，但所愿减肥却迟未实现。五岁始习跳绳，至今，虽中断几次，结果也尽人意，有奖为证，也算有个交代。八岁习乒乓球，也中断一年多，现技术也还说得过去，跻身县市代表队。想来若持续至今，便更上层楼。七岁练羽毛球，此为最爱，反倒是受教不多，因曰“自学成才”，从未中断，技术也应是体育之中最佳，最为骄傲。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七篇**

我叫韦柳溢，于1999年4月19日19时05分被迫来到了这个多姿多彩的世界。我此刻11岁，在广西河池大化县实验小学上学。我不高的个子，一双不大的眼睛，一双小馋嘴和留着一头乌黑而又不长的头发。

我有一个不好的习惯――爱看电视。记得刚上五年级的时候，我因为每一天晚上做家庭作业时，都会一边看电视一边写。导致了我的家庭作业质量下降，不仅仅作业质量下降、成绩也下降了，还落了个近视眼！之后，经过语文数学老师的教导，我的成绩也慢慢提高了。这次事件让我明白了在做作业的时候，可千万不要看电视，这样很容易分心……

我最大的优点就是乐于助人，有一次，我放学回家的时候，看见一个小妹妹在一个角落里哭泣，我走近仔细一看，啊！这是我家那边刚搬去新房家的小琳琳，我问小琳琳怎样回事，小琳琳说，他们班放学有点晚了，所以接送的车子就先走了，她又不太认得新家的位置……我虽然还记得去小琳琳家的路，但是实在太远了。陪她回家又回到我家，肯定有天黑了呀！我又想了想：咦，我那里不是有买钢笔的7元钱吗？那我就牺牲我的钱陪小琳琳坐车回家吧，钢笔还有的是钱买，小孩子走丢了可就不好了……虽然我回家晚了点，但是我帮到了人，心里还是美滋滋的！

这就是我，一个虽然有一点坏习惯，但又热心帮忙人的一个小学生，你们愿意做我的朋友吗？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八篇**

我是一个其貌不扬的男孩，在同龄人中，不高不矮，不胖不瘦，长着一双小眼睛，略微不同之处是我的皮肤很白，妈妈说，好象是豆腐做的，但我的毅力和勇气 却如同钢铁般坚韧，决不含糊。

去年暑假的时候，妈妈给我买了一双溜冰鞋。刚买回家的时候，妈妈不让我乱动，说得请个教练教我，可我不信邪，我打开包装，把头盔、护膝、护掌等一股脑儿往身上戴，等武装好后，妈妈过来想帮我，我推开妈妈的手，扶着沙发和墙壁一步一步往阳台上挪。在阳台上，我抓住防盗窗，左一下右一下地练习迈步，不到半小时，我就可以放手滑动了，于是我冲妈妈大喊：“妈妈，快看我，我会了。”谁知话音刚落，我就一屁股坐到了地上，我们不约而同地大笑：怎么没有护屁股的呢？一边笑，一边爬起来接着练，就这样，在摔摔倒倒的两天后，家里出现了一个来去如风的滑冰男孩。

我爱好广泛，除运动以外，还喜欢唱歌、弹琴，在学校的文艺活动中当过指挥、做过领唱。但我最喜欢的是看书，为此，被妈妈叫做“小书虫。”

也许是我做事不够认真和积极，我创造了一个“神话”—连续六年副班长。每学期开学，那个“副”字总跟着我，让我顿失阳刚之气。我常梦想，为什么月蚀时没有蚀到那个“副字”呢？没有这个“副”字我不就扬眉吐气了吗？嘿嘿…加油！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二十九篇**

我于1996年的入夏时节生于临海市的一家小医院中，祖辈姓童。听母亲说，在我出生之前，她就跟着父亲来到西塘这个小镇做生意。那时，我们的生活很艰辛。由于没有亲人的依靠，我们一家只有靠着摆摊过日子。就是靠着这样的一种毅力，我们一家经历了十六年的风风雨雨，终于有了如今的小康生活。

我是7岁上的小学，还记得三年级时，我的语文老师刚大学毕业。很高大，架着一副眼镜。我不喜欢他，因为他经常拿我这个外地学生“开刀”。有一次，语文老师布置了一篇作文，是写自己喜爱的一个玩具，并让我们把玩具也带来。可以在课堂上相互玩，第二天交作文。小时候，我很节约，家里根本没有什么玩具。所以那节课上我只能看着别人的玩具，却怎么也想不出写什么。于是，我就到处逛逛，看别人的玩具。有一个女同学带了洋娃娃，正在给她穿衣服，周围围满了女生，我也便去凑凑热闹。后来，语文老师走了过来，拿起那还有一个袖套每套进去的洋娃娃给全班同学看，全班哄堂大笑。老师便一个个问我们这几个围看洋娃娃换衣服的同学有没有写好作文。好巧，就我还没写好，我知道，我又完了。果然，老师在全班面前把我批评了一番，弄得我无处藏身。想想真可气，明明说是第二天交作文，我有什么错吗？但那时，我很胆小，只能把委屈埋在心里，谁让我不是本地学生？

四年级毕业时的那一次分班考试，我破天荒地考了全班第一，这使我的命运从此被扭转。谢天谢地，我终于不用再受那个语文老师的气了。由于那一次的成绩，使我在五年级时从一个小组长变成了班长。从此，我肩上又多了一份责任。于是，我开始奋斗。终于，我成功地奋斗成了一个好学生。

初中了，我来到了现在的这个可爱的校园。我喜欢这里的一切，因为在这里，有我敬爱的老师和亲爱的同学们。无论社会对我们学校有什么样的看法，我都爱这个校园。作文

我曾经的梦想是做一名音乐家，但是由于种种原因，我放弃了。现在，我的梦想就是让我们石楼中学像曾经那样优秀，那样有名望！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十篇**

有位女孩，跟大家都长得差不多，但似乎不像社会所塑造的女孩特质，大喇喇的个性，是大家对她的第一印象，而那个“她”就是我。

住板楼的我，突然有一次就想搬去高层住，后来经过了深深的思考后，真是生在福中不知福，大大的房子已经够填满我的小小身躯了，因此慢慢忘了这个住高层的念头。爸爸是个公务员，管着社区大大小小的事，一有需要，就奋不顾身的去帮忙处理；妈妈是个技术员，上班时间固定，照顾我们变成主要的工作，只要下班就匆匆忙忙的奔回家准备晚餐；最后是姐姐，读高中二年级，遇到不知怎么决定的时候，我会去找她，姐姐会给我极大的帮助。

从小就从小小班开始读起，那个时候强调快乐学习，所以每天都开开心心的上学，平平安安的回家，想想过去，真希望自己能重回从前。

我的兴趣是做饼干、玩桌游，做饼干虽然很怕失败，但是完成之后真的很有成就感，后来就会想要再挑战第二次、第三次……桌游，我会喜欢的原因是可以帮助思考，由游戏，了解背后的意义。

到现在都还未确切掌握到自己往后的职业，只记得有一次特别的经验让我感觉更进了一步：朗读，虽然最后没有进到市赛，但是区第三名这个荣耀，真是令我感到讶异，让我更有自信站上舞台，大声说出我想说的话。

初中学业压力繁重，对自己的未来茫然，只求一步一脚印，踏踏实实的读书，爸妈希望我将来可以去当公务员，平平安安的过完一生，挫折也罢，成功也罢，只要不退缩，不放弃，我相信再难熬都坚持到底，必定有好的成果，如果没有成果，那就是不够坚持不够努力。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十一篇**

每当妈妈带我出去碰到熟人，他们总是夸我长得很好看。我觉得我的眼睛很明亮，也很大，眉毛又黑又密，表情总是很乐观。这就是我――郑文宣，一名三年级的小学生。

我平时爱吃甜食，比如点心啦，蛋糕啦，只要一看到甜食，我就管不住自己这张嘴了，像是有馋虫在咬似的，非吃个过瘾才肯罢口。

我的性格很开朗，平时爱交朋友，也爱和同学说说笑笑。但也有文静的一面，有时候我在心里想着一件事，能够半天不说一句话。

我最大的爱好就是玩电脑游戏，很多很多种游戏我都玩过，但我觉得最好玩的是《梦幻西游》，它给我的印象很深，我此刻已经成了个“小电脑谜”。

我也很爱学习，一回到家，先做作业，之后就是复习、预习，从来不需要妈妈监督。在考试期间，谁都休想在电脑前找到我的影子，连我最爱玩的游戏和最爱看的动画片也诱惑不了我。

好了，我的自我介绍就到那里，这就是最真实的我了。怎样样，给个评价吧！如果你们觉得我还算可爱，就请伸出你们的双手，让我们交个朋友吧！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十二篇**

浓浓的眉毛，配上一对大大的、水灵灵的眼睛；不大不小的鼻子，一张能说会道的嘴巴，还有一张瓜子脸——这就是我。

听妈妈说，我小时候很好动、淘气，出过许多洋相。还记得有一次，我四岁时和爸爸妈妈一起到乡下外婆家去玩。调皮的我到处乱跑，还把外婆邻居家养的鸡、鸭赶得到处都是，害的他们要亲自去找回了。

在家里更少不了出洋相。我们在屋里玩，爸爸妈妈和外婆、外公在聊天。我玩着玩着不经意地看见了外婆讲话时露出的假牙——银牙齿，惊奇地说：“爸爸，妈妈，你们看，外婆的牙齿生锈了！”大人们听了，乐得哈哈大笑；而年纪小不懂事的我正纳闷：他们有什么好笑的呀？原来我把外婆镶上的银牙齿当作是铁生锈了。现在想起来，我也不由得会心一笑……

还有一次，我突发奇想，把自己的公仔都摆在我的床边。妈妈看了，就问：“你怎么把床弄得那么乱，还把公仔摆得到处都是？”“让它们做我的守护神呗！晚上睡觉时它们就能保护我了。”我说道。唉，又出了一次洋相。

尽管如此，我还是一个很活泼、快乐的女孩。哦，对了，忘了告诉你，我是谁了，我叫曾雅妮……

这就是我——独一无二的我！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十三篇**

我来到这个世界，经过父母的养育，父母的教育，在他们的怀抱重长大，渐渐地我进入了我梦寐以求的中学。现在，我就读于金海中学0811班，今年15岁了，是一个遵守我自己原则的人，我在心里想着我每天要怎样过才快乐、才开心。

在这三年里，我学会了许多，看到我的不足，找到我自己的缺点;让我最满足的是我还交了许多朋友。

这三年的学习，对我也是一个训练。面对如此紧张的学习，让我懂得了合理安排时间，合理运用时间，不像以前，没有明确的目标，而耽误了许多宝贵的时间，丢下了许多重要的课程，这对我而言是一个杯具啊……

这三年中，我学的东西可能是有限的，但我知道学无止境，所以我会一直努力下去，无论是在课堂上还是生活中。当然，这三年中也给我留下了不少深刻宝贵的记忆：由于同学下课嬉闹的;有上课不认真被老师批评的，当然也有一些被表扬的，等等。这些珍贵的记忆，握会一直留在脑海中，一直都挥之不去。

也许我以后并不会在重点中学读高中，但我会记住给过我初中三年美好生活的学校，也很感谢老师们含辛茹苦的教我们知识，让我体验了很多我从未接触过的事情，我永远也忘不了自己做过的第一个化学实验，业绩的自己连接的第一个电路，这些有趣的而精彩的机会都是老师们给的。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十四篇**

我相信同学们都有童年，有悲伤，有快乐……而我的童年却是淘气顽皮的。

一年级的时候，我们的语文老师在课堂上讲课时，我觉得她讲得太无聊。就玩了起来。扭过头，打开窗户。把我后面人的笔扔下窗去，当时那个人没反应过来，双眼狠狠的瞪着我，皱着眉头生气地对我大吼道：“你干嘛？谁让你把我的笔扔到下面去了。”“没关系，我再陪你一支。”我转过身拿出我那精致的文具盒挑了我最不喜欢的笔给他，他也勉强接受了。不巧，这一幕被老师看到了，她大喝一声：“王雨欣同学，谁让你扭过头去了，明天给我把家长叫过来。”

呜呜，这下我惨了！

第二节课，校长大人大驾光临，来给我们班上书法课。“来，同学们，我们看看，这个斜勾应该这样勾出来……”校长在那神采飞扬的讲着，我却在一旁摆弄着我那精致的文具盒，一会儿在那炫耀炫耀。一会儿在这炫耀炫耀。不一会儿，噩运又一次降临到我的头上了。

校长说：“你看看那个女同学，你在手里拿的是什么？去给我站到后面。”我不敢违抗校长大人的命令，灰溜溜的站到墙角了。

还有一次，我趁妈妈不在家，邀请邻居家的小朋友轩轩来家里玩，我们觉得不能不总是在客厅里看电视，对眼睛不好，于是就去卫生间玩我妈妈的化妆品。我们俩把水池接满水，把妈妈的口红涂在玩具小兔的嘴唇上，为它增添了几分美感。

玩了一会儿，我突然想起妈妈快下班了，急忙说道：“不行不行，我妈妈快回来了，你快走！”朋友走后，我把案发现场整理干净，不留下一丝痕迹。妈妈回来见家里没什么异常，就坐到沙发上看手机了。

我的童年生活是多么活泼有趣呀，我相信以后还有更多的事情等着我去记录下来呢。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十五篇**

大家好，你初听这个名字，可能会惊奇，你会说，这个名字那是个人名，分明是个狗名吗？恭喜你猜对啦，我就是我的主人的爱宠，一只德国牧羊犬。下面让我来介绍一下自己吧。

我是一只血统纯正的德国牧羊犬，我全身的主色调是黑色，只有脖子和我的小脚丫是金黄色的，看起来威风凛凛，我走到大街上，那回头率相当高！不是我自夸，保守也有200％但唯一不足的是我鼻子上有一道疤，那是我小时候，被蚊子叮了一口，又被万恶苍蝇“亲吻”了一口，结果发炎了。每到夏天，天一热，那块疤就开始疼。唉，我恨死苍蝇和蚊子啦。我发誓，不灭蚊子和苍蝇，誓不为好狗。

家里的生活很清闲，我没事就去抓抓鸟（但尽管抓不着），到河里swim一下，不过我更喜欢睡觉，一睡至少俩小时，不过也会被主人的妹妹吵醒十次以上。唉，我什么时候才能谁个安稳觉呐？

人们都说狗拿耗子多管闲事，可我就是喜欢管这“闲事”因为主人家里没有猫，只好由我就写到这里吧，主人一会就回来了。拜拜。唉唉，忘啦告诉你们了，我可是一位婀娜多姿姑娘，不是小伙子噢，大家不要误解噢，再见。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十六篇**

吾生于一普通工薪家庭，父母无特殊爱好，唯爱读书。受其影响，吾自幼亦喜欢读书，且嗜书如饴。吾曾闻一贤人曰：“凡有所学，皆成性格也。”执此言而读书，余大受所益，直至今日成为“书虫” 矣。

未满周岁时，每每哭闹扰人，母便手拿一《幼儿画报》在旁朗声阅读，余即停止哭闹，细听母“咬文嚼字”。某日，余尚且不能直立行走，竟手脚并用朝天执书而“读”，虽不知其意，仍读之津津有味，不时变换书页，其态煞有介事。父母见其如此憨态，即随手摄下。故，余爱读书之心有照片为证。

入小学则识字渐多，随之阅读甚广，亦无章法可循，“口味”颇杂。郑渊洁、沈石溪、杨红樱等名家作品，常读之诵之；表哥所有《青年文摘》、《大学生》等益书均借之，读之；父之《特别关注》、《读报参考》等，亦能不求甚解，一并读之。家中厅内沙发、甚至床边，以致洗手间内均有不同书籍放之。故，无数次激怒老妈，直至对余施以“河东狮吼”，余急躲以门后避之。既如此，仍不知悔改，书照放、照读不误。年愈长，家中之书已不足以阅之，故向同学借读，同学只要有书且未看者，则千方百计讨之。班内同学对余此举无不“厌”之，且无奈，故随以“书虫”外号称之。

随自嘲：“书虫，书虫，饭已糊，只能吃书矣!”

**初二作文自传范文格式 第三十七篇**

姓陈，名祖利。大家好，我叫陈祖利，像祖国的国旗一样高高飘扬，像利刃一般刺向敌人的胸膛。呵呵，是不是很有爱国味道的一个名字。

20xx年7月11日，那是一个雷雨交加的夜晚，我突如其来地来到了人间，我的父母高兴极了。我眼睛小小的，头圆圆的，头发看起来像小草一样柔弱。

3岁的时候，我上幼儿园了。在幼儿园我很顽皮，但也很可爱。妈妈常年在外打工。所以我缺少母爱，很孤独。

6岁的时候，我上一年级了，认识了好多同学。他们陪伴着我，关心我，照顾我。一天，在上学的路上我不小心摔了一跤，腿擦破了皮。那天正下着倾盆大雨。我放声大哭起来，多么希望有个人能过来扶我一把。可没有。我狼狈地走到学校，同学们一双双眼睛盯着我，一个劲地问我：“陈祖利，你怎么了？”听到这句关切的话语，我再一次流出了泪水。原来同学们还是在乎我的。

12岁那年，我迈进了初中的大门，似乎懂得了我的人生。“学习”这个字眼头一次出现在我的脑海中。我也给我的梦想插上了一双印有“科学家”字样的翅膀。我想当科学家，一个是因为我那勤劳的母亲，她为我付出了太多，我不知道怎么来回报她。我想只有我做一个有用的人，方能令她感到骄傲吧。当然也因为我的脑袋里一直有一个想法：要是能研发一种可以预知未来的东西就好了。这样人们就可以少走很多弯路。

在通往遥远的地方，书是伴随我一生的朋友。我爱看书，尤其喜欢科普类的书籍。我要先用知识武装大脑，方能让梦想的翅膀真正飞起来。

如今，我正在努力的路上，你呢？

本文档由范文网【dddot.com】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dddot.com站内查找